

養鹿有前途！

高雄縣政府農林科技正 林清財



發育良好的梅花鹿 (楊木林)

鹿類在台灣有自然繁殖極盛的時期，文獻中有「窮年捕鹿鹿亦不竭」的記載。鹿雖屬野獸，但因生長快，且鹿性易馴，因此有計畫的飼養，能供給人類生活上必需的資源，如鹿的肉、皮、角、茸、乳等。

鹿的產品極珍貴

「鹿」與祿同音，自古都認為是吉祥的動物。鹿的產品極具有醫藥效用，如鹿茸、鹿乳、鹿鞭、鹿胎、鹿血等能壯陽滋補，鹿肉風味好，鹿皮革柔軟輕暖，鹿角可做高貴彫刻掛鈎及裝飾品等用。

台灣目前飼養的鹿類，有水鹿、羌鹿、梅花鹿及最近由紐西蘭進口的紅鹿四種。紅鹿因氣候及運輸撞傷等死亡很多，已告失敗，羌鹿目前亦很少，梅花鹿因體型小，茸亦細小，較無經濟價值。

水鹿經濟價值高

水鹿原為台灣特有的巨大型野生鹿，體重達三百公斤以上，因體型高大，所產的茸亦豐大，價格高，鹿性溫馴，是極有經濟價值的品種。

選擇優良種鹿

雌鹿要選擇盤骨寬、腹大、身長、頭部大、嘴大、眼大者。公鹿須選擇頭大、口、眼、鼻大、角座寬大、脛骨粗、腹大身長者。但不論鹿品種如何，必須鹿隻神情活潑，精力旺盛健康，食慾良好，行動敏捷，毛色潤澤，鼻鏡濕潤者。

飼養環境要安靜

水鹿適宜的飼養環境，以安靜陰涼隱蔽的郊區或山區的山麓坡地為最適宜，如在平地飼養，應選擇安靜通風乾燥涼爽的場所。鹿性喜歡水，最好備有活水長流的活動水池飼養，以供運動之用。

雌雄鹿分開飼養，每間一頭，間寬至少有三×五公尺。雌鹿可二、三頭合飼一間，稍寬大一點，舍頂須隔良好，光線充足，欄柵要堅固。

主食青雜草料

水鹿耐粗食，以雜青草料為主，如榕、桑、構樹等及牧草為良好的主食料，每天必須飼養三、四次，夜晚放飼的份量多，以白天的一倍以上，以放飼的青料能夠食完為每次的放飼量。

精料以玉米、豆餅、麵皮滲少許的麵粉、骨粉、礦物、精食塩，以彌補在野外自由擇食礦物成分的不足。

適期交配繁殖

雌鹿出生後十二~十四個月可發情交配，最遲至二十個月期間，一般情形多有生殖能力，於第三年初生產。

懷孕期間讓鹿多運動，以防胎兒過大發生難產。因母鹿太肥時，有難產的危險。懷孕三個月後應單獨隔飼，每日多餵一次，並應增加精料，懷孕期為九個月，分娩時不需人助產，正常的分娩時羊水破後十五~二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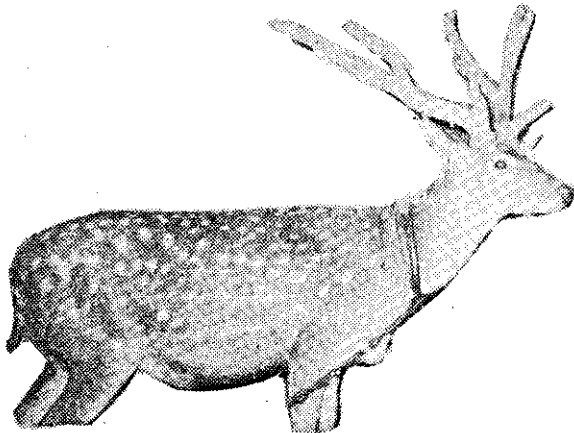
五分鐘，胎鹿前腳先出，頭身隨着產生。如遇難產時需人幫助，小心緩拉胎鹿前腳，切不可驚悸母鹿，危及胎兒。

幼鹿出生後二十~三十分鐘即須哺乳，不可觸及子鹿使有異味，以致母鹿因有異味而拒絕哺乳。哺乳期間母鹿除應供給充足的草料外，應加餵蛋白質含量豐富的精料，才不致因母鹿過度供乳消瘦而影響生育年限。

幼鹿哺乳二~三個月即可斷乳，斷乳後一~二周內母鹿可再發情交配。

鹿茸是名貴中藥

公鹿平常一歲時叉角不分支，二歲分支一次，三歲分支二次，四歲分支三次，分支五次以後每年又減少分支，逐年減少一次，最少保持分支一次為止，水鹿叉角分支後七〇~七五天內為茸，是割取的適期，逾期茸變為鹿角，失去藥用效果，只能做裝飾品。(十二月十九日中視「今日農村」播出)



(楊木林)